

#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一年  
(附註1)

|  |           |
|--|-----------|
| 預期定價日 (附註2) .....                                  | 十月二十六日或之前 |
| 在創業板網站 <i>www.hkgem.com</i><br>公佈發行價和配售的踴躍程度 ..... | 十月三十日或前後  |
| 根據配售向承配人配發股份 .....                                 | 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
| 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內 (附註3) .....                            | 十月三十一日    |
| 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                                   | 十一月一日     |

附註：

1. 所有日期和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2. 定價日預期為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或前後，但無論如何會在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前。倘若發行價因任何理由未能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前議定，配售將不會進行。
3. 預期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承配人或由包銷商決定的代理人的名義發出。即將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分發的配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或前後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內，以寄存在包銷商、承配人或彼等的代理人(視情況而定)所指定各自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內。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
4. 倘上述預期時間表在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發表適當公佈通知投資者。

有關配售結構的詳情(包括配售的條件)，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配售的結構」一節。